

**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及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113年度  
約聘專業輔導人員聯合甄選報名表**

報名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約聘心理師(依成績高低優先選擇教育部國教署補助一般或偏遠地區人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約聘社會工作師(依成績高低優先選擇教育部國教署補助一般或偏遠地區人員)					
姓名	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	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
現居地址/電話	郵遞區號			縣 鄉 鎮 村 街	請貼最近6個月內二吋 正面脫帽半身彩色照片 (平貼)	
	電話:			市 區 里 路		
手機號碼、公、 宅電話			電子信箱			
身分證影本正面黏貼欄			身分證影本反面黏貼欄			
學歷	學校名稱	科系		組別	起訖日期	
					年 月至 年 月	
					年 月至 年 月	
					年 月至 年 月	
					年 月至 年 月	
工作經驗	服務機關	擔任職務 (表格不足者請自行增 列)		工作性質	服務起訖時間	佐證資料 (附件編 號)

修習課程與專業訓練	領域別	說明	學分/小時	佐證資料 (附件編號)
	兒童相關			
	青少年相關			
	學校相關			
	社區相關			
	其他			
	合計			學分/小時

報名應備文件依序排列

**※本人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各該主管機關專業輔導人員設置辦法第9條至12條及第14條之情事，另所附資料若有不實，除應負法律責任之外並同意取消錄取資格※**

填表人(報考人)簽名：\_\_\_\_\_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以下由審核人員填寫(考生不需填寫)

※應上傳文件核驗

- 報名表【資料填寫完整】，並請務必親筆簽名
- 公務人員履歷表〈簡式〉
-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(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並簽名)
- 心理師或社會工作師證照影本(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並簽名)
- 近3年修習課程與專業訓練證明(無則免附)
- 近3年工作經驗證明(無則免附)。(報考社工師大學畢業者，需具有與擬任職務有關之重要工作經驗二年以上，請檢附在職證明文件)
-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正本(以報名日前3個月內開立為限，未能於時限內申請者得於甄選當日繳交)

\*符合資格

不符合資格

原因：

審查人員簽章處：